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资产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2 动能 K1　　债券代码：137884.SH

债券简称：22 动能 01　　债券代码：137984.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4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资产的提示性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4年11月25日披露的《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转让资产的提示性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人拟向山东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持有的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合资产”）27.20%股权，进一步提升公司主业布局与功能定位的专注力。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拟在评估价值的基础上进行确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泰合资产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且发行人不再持有泰合资产股权。目前该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交易价格等尚未最终确定。泰合资产目前正开展相关审计及评估工作，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针对此次发行人转让资产的事项，发行人已进行临时信息披露，预计对发行人上述存续债券还本付息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

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转让资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11月 28日